

##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林子尧先生于2024年9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EMAIL）向公司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9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和表决。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提前3日通知。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原董事长叶鹏智先生已辞去董事长及董事职务，本次董事会由副董事长林子尧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7名，夏光董事因工作原因请假，委托陈衡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并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在2024年9月20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及《关于补选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特此公告。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九日